

大專學校教材 各種考試用書

社會學概要

張曉春 林瑞穗 著
章英華 詹火生

三民書局印行

社會學概要

張曉春 林瑞穗 著
章英華 詹火生

三民書局印行

◎社會學概要

作者 張曉春 林瑞穗 章英華 詹火生

發行人 劉振強

出版者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
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／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

郵撥／〇〇〇九九九八—五號

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年九月
四版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八月

編號 S5407

基本定價 貳元叁角叁分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二〇〇號
著作權執照臺內著字第一七六四四號



序

近十年之間，大學必修科目屢經修訂，社會學一科原先爲一學年四至六學分，後來除文學院的都修訂爲一學期二至三學分。坊間有關社會學的中文教本，本來就寥寥無幾，而這些教本又不盡能適用於一學期的課程，因此，我們幾經交換意見，乃決定合著一本「社會學概要」。

本書最初的撰寫構想，爲一屬於概要性的教本，每章預定一萬字，而完成的稿則多半與原定的計畫相異；事實上可說並不盡然完全是概要性的。同時，本書雖然僅僅十章，但其內容却已涵蓋了社會學的基本概念。因此，本章各章如作若干補充，並且於講授時另增某些問題的章節，諸如家庭、集體行爲等等，實則亦可適用於一年的課程。

由於原先構想本書爲一概要性的著述，因此，引用的資料多半未加註解，僅就其出處在文中提及，藉示負責，並便查考。另一方面，本書是普通社會學的著作，而非社會學理論的論著，所以甚少涉及理論的層次；其實，現有的中外普通社會學的書籍亦多半如此。

本書各章的撰寫人是：第一、二、三及五章張曉春，第四、八及九章詹火生，第六及七章林瑞穗，第十章章英華。我們都學淺才疏，且又

2 社會學概要

初次撰寫教本，難免錯誤疏漏，尚希先進學者不吝指正。

劉振強先生給予本書的出版，提供協助與支持，藉此付梓機會，謹表我們的謝意。

林瑞穗 張曉春

章英華 詹火生

序於臺大社會學系

一九八一年八月

社會學概要 目次

第一章 緒 論

壹 社會學的起源.....	1
貳 社會學的定義.....	9
叁 社會學的範圍和主題.....	13
肆 社會學的應用.....	17

第二章 社 會

壹 社會.....	23
貳 社會的功能.....	27
叁 社會的分類.....	29
肆 社會組織.....	38
伍 個人與社會組織.....	40

第三章 文 化

壹 文化的意義	51
貳 文化的功能	56
叁 文化的內容	61
肆 文化的結構	70
伍 文化的同異性	73
陸 文化相對論	76

第四章 社 會 化

壹 社會化的意義	81
貳 社會化與「我」的關係	83
叁 社會化的目的	87
肆 社會化的機構	89
伍 角色與人格	92
陸 人格的失調、解組與改組	95
柒 再社會化	97

第五章 社會團體

壹 社會團體的意義	101
-----------	-----

貳	團體的分類	104
叁	初級和次級團體	108
肆	正式組織與科層制	113
伍	團體過程與互動	126

第六章 社 區

壹	社區的意義	135
貳	社區的型態	138
叁	都市化與郊區化	143
肆	都市化的理論探究	149

第七章 人 口

壹	緒言	159
貳	人口過程	160
叁	人口組成	171
肆	人口趨勢	175
伍	人口政策	181

第八章 社會階層化

壹	社會階層化的意義	187
---	----------	-----

4 社會學概要

貳	社會階層化的因素.....	189
叁	社會階層化的研究方法.....	194
肆	社會流動的意義與模式.....	196

第九章 社會問題

壹	社會問題的意義.....	207
貳	社會問題的特性.....	212
叁	社會問題的研究觀點.....	215
肆	一般人對社會問題之誤解.....	225

第十章 社會變遷

壹	社會變遷的意義.....	232
貳	社會變遷的理論.....	237
叁	現代化.....	248

第一章 緒 論

社會學在社會科學當中，可說是一門興起較晚的科學，但是，卻是後來居上而成爲一門基本的社會科學；同時，社會學又與人類學及心理學，合成爲公認的行爲科學的中心學科。由此可知，社會學在社會科學領域中據有重要地位。在本章將探討社會學的起源、社會學的定義，以及社會學的應用。

壹、社會學的起源

一、社會學產生的時代背景

從人類歷史來考察，在社會學產生之前，中外已有許多思想家，對

社會或社會現象予以分析與解釋，尤其是有關理想社會的建立，提出各種論述。在我國來說，先秦諸子的百家爭鳴、百花齊放，所鳴所放的都是在於倡導「撥亂歸治」，以建立理想社會的學說。漢唐以後迄於明清，儒家學者一脈相承，著書立說固然都在說明經世治國之道，而其所重視的則為社會現象、社會問題與人類理想生活的關係。

在歐洲，有關社會生活的論述，最早的是希臘聖哲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，他們以哲學的有系統思維，描述理想的社會秩序，形成理想國的藍圖。從此直到十六世紀，繼文藝復興之後，才產生以比較現實的立場論述社會生活的學者。其中聲望最著者有二，其一為馬基雅維利（Niccolo Machiavilli），所著君王論（The Prince）一書，旨在闡明統治者成功地治理國家的原則。另一為英國的摩爾（Sir Thomas More），其烏托邦（Utopia）一書，主張純由正義統治的社會，則可解決一切社會問題，而社會可臻於至善境界。摩爾的這種以虛託的理想生活的藍圖指示實際生活之道的著述方式，為後來許多思想家所採用，諸如，康帕拉（Thomasso Campanella）的太陽城（City of the Sun），培根（Sir Francis Bacon）的新大西洋（New Atlantic），漢林頓（James Harrington）的海洋聯邦（Commonwealth of Oceana）。迄十七、八世紀的啟蒙時期出現的社會思想家，更進一步客觀的分析社會力量。其中意大利的韋科（Giovanni Battista Vico），他在新科學（The New Science）一書中，謂社會受一定法則的支配，這些法則可經由客觀的觀察和研究尋找

出來。法國的孟德斯鳩，在所著法意(The Spirit of Laws)一書中，深刻地分析某些外在因素，特別是氣候，在人類社會生活中所生的影響。康多塞 (Marie Jean Antoine Condorcet) 在人類進步史概觀 (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Progress of the Human Mind) 一書中，提出一種社會變遷的理論。聖西門 (Claude Henri Comte de Saint-Simon) 在所著政治科學 (Political Science)，主張從事社會政治經濟的研究，以發現社會經濟的自然法則，預測各種現象的發生而加以控制，使國家政治基礎穩固。凡此十六至十八世紀出現的社會思想，給社會的科學性研究奠定基礎，並為社會學的產生提供有力條件。

社會學起源於十九世紀的上半期，當時的歐洲，歷經文藝復興、宗教革命、工業革命以及政治革命，地主貴族及教會所依據的封建制度和封建文化，從根本上被推翻；同時，固有的社會秩序崩潰，社會發生迅速變遷，而處於動盪狀態，為重建社會秩序於是產生社會學。以法國來說，新興的資產階級聯合自由勞動者與農民，掀起推翻封建制度的政治革命的結果，在政治權力結構中，勞動者與農民無容身之地。工業革命的結果，勞資的對立與矛盾愈來愈趨惡化，勞工在低工資的情況下，驅使妻子兒女加入勞動市場，造成女工、童工盛行；而且工作環境惡劣，職業災害頻頻發生而得不到賠償。在這種社會秩序盪然、社會危機重重的背景之下，因而乃有社會學的興起。

美國社會學家施爾仕 (E. Shils) 認為，社會學起於十九世紀上半期

法、德若干思想家對當時社會的反抗。他指出在法國孔德 (A. Comte) 及聖西門的實證社會學起於對近代資產社會之科學的批判，在德國起於對法國革命、商業精神、法國資產階級以及文化的公民權之反抗，仇視個人主義，對集體制度之不信任，以及對新生的廣大社會中心價值體系充分的整合之不滿。

二、社會學的中心人物

社會學一詞由孔德所始創，但是，這門科學卻不是他獨自創立的。當代美國社會學家殷格斯 (Alex Inkeles) 在所著「社會學是什麼？」(What is Sociology?) 一書中指出，社會學家無論所見如何，都可能會承認孔德、施賓塞 (H. Spencer)、涂爾幹 (E. Durkheim) 以及韋伯 (Max Weber) 四人是現代社會學發展上的中心人物，他們對於社會學的概念都有深遠的影響。因此，就四個人的社會研究主題略作敘述。

孔德 (1798-1857) 深受乃師聖西門的影響，著有「實證哲學」一書 (另一書為「實證政治」)，共分六冊，自一八三〇至一八四二年陸續出版。在首三冊他以「社會物理學」命名他擬議中的一門研究社會現象的專門學科；至一八三八年出版的第四冊，才改名為「社會學」，而將其與數學、天文、物理、化學及生物學並稱為六門基本科學，而且認為它是當中層次最高而又最複雜的科學。

雖然孔德並未詳細列舉社會學的次級領域，但他將社會學劃分為兩

個主要部分，即社會靜學 (Social Statics) 與社會動學 (Social Dynamics)。前者以社會的橫斷面為對象，研究社會秩序的原理，即考察社會體系中各部分間的動作與反應的法則，主要內容為各種社會制度間之相互關係的探討。後者以社會的縱剖面為對象，研究社會進步的原理，即考察社會發展的過程，其精神在於將連續的社會狀態中的每一狀態，視為以前狀態的必然結果，而又是以後狀態必不可缺的推動者；故其目的在發現並統制人類社會連續性發展的法則。

在研究社會的方法，孔德強調觀察法和實驗法的使用，此外，他也用歸納法、歷史法或比較法以探究社會現象。而就社會學探究的觀點來說，他認為諸社會整體的比較研究乃是社會學分析的主題。

繼孔德之後，為社會學發展奠立穩固基礎的是施賓塞 (1820-1903)。從一八五〇至一八九六年間，他出版了三部社會學著作，即「社會靜學」、「社會學研究」（嚴復於一八九八年譯為「羣學肄言」，成為我國第一本社會學書籍）以及「社會學原理」。施氏深受達爾文進化論的影響，這可由其著作看出，所以，他可說是生物學派的社會學家，他在社會學的重要貢獻有以下各項。

其一、以進化論觀點研究和說明社會的發展過程。他認為社會文化現象同生物品種一樣，皆依循「適者生存」的原則而自然進化，政府不宜以立法干涉社會的自然進步。

其二、他以「人類社會與生物有機體極其相似」的說法，構成著名

的「有機比擬論」，據之以說明社會的組織型態。

其三、他是近代社會學家當中第一個應用原始民族資料於社會學的分析 and 推論。

其四、他將宇宙現象分爲無機現象、有機現象及超機現象三類。超機現象所指的是社會文化，自成一個領域而成爲社會學的研究範圍；超機現象的概念，迄今一直爲許多社會學家和人類學家所採用。

其五、他主張社會學研究的諸領域依次爲家庭、政治、宗教、社會控制以及工業或職業等制度；即以社會制度爲社會學研究的主要對象。此外，他更明白指出社會學應研究結合、社區、分工、社會分化(social differentiation)或階層化(stratification)、知識和科學的社會學、藝術和審美。

其六、他強調社會學應研究諸社會要素之間的關係，並說明部分如何影響整體與如何爲整體所影響，以及這種改變或被改變的過程。

其七、他將整個社會當作一個分析單位，並且主張社會學必須比較「不同類型的社會以及在不同發展階段的社會。」同時，他又主張「我們必須研究一般社會所呈現的結構和功能的事實，並在可能的範圍之內區別出由於特殊環境所造成的特殊事實。」

孔德和施賓塞的理論體系，主要還是建立於演繹法的基礎上，因此，他們的學說，嚴格說來，哲學成分濃於科學成分，尙未能夠成功地建立經驗科學的社會學。

涂爾幹(1858-1920)著作甚豐，他的「社會分工論」、「社會學方法論」以及「自殺論」三部巨著，迄今仍被視為社會學的經典。涂氏在社會學的主要貢獻有下述各點。其一、社會學所要研究的是各種制度，從家庭至國家。其二、社會學着重於分析各種制度之間以及制度與其環境之間的關係。其三、將社會當作社會學分析的重要單位，並視社會學為「社會的科學 (the science of societies)」，而強調比較研究不同型態社會的重要性，因而主張比較社會學並不是社會學的一支，乃是社會學的本身。

在社會學方法論上，涂氏亦有其貢獻，即強調社會現象中有因果關係存在；社會現象乃為客觀的事物，可供觀察與解釋；以及任一社會現象之解釋只能從它與其他社會現象之間關係着手，別無他途。

涂氏基於有各種不同的社會事實之存在，而認為社會學應有許多分支，恰如許多個別的社會一樣。因此，他在其所創刊的「社會學年鑑 (L'Année Sociologique)」，將社會學分為七個主要部門：普通社會學，包括人格和羣體；宗教社會學；道德和法律社會學，包括政治組織、社會組織、婚姻與家庭等；犯罪社會學；經濟社會學，包括價值測量和職業團體等；人口學，包括都市和鄉村社區；審美社會學 (Sociology of Aesthetics)。涂氏給予社會學所列舉的次級領域，以當代社會學來說，頗為適當，即與後來社會學的發展，殊少差異。

韋伯 (1864-1920) 在社會學方面的研究，致力於闡述他所提倡的

特殊方法即理解法 (verstehen)，以及在社會科學中主張客觀性及價值判斷中立的重要性。他認為社會學是一門科學，這門科學企圖明瞭社會行動 (social action)，以及達到對過程與結果的因果說明。而社會行動一詞他提出一個相當廣泛的意義，就是當一個行動中的個體與一主觀意義有關時的所有人類行為。據此可知，韋伯認為「社會行動」與「社會關係」是社會學特有的主題。

韋伯將整個社會當作社會學分析的單位，以探尋足以說明不同時空諸社會之間相同與相異的因素。在實際研究他着重於分析既定的制度，包括宗教、各種層面的經濟生活、政黨和其他形式的政治組織以及權力、科層制 (bureaucracy) 及其他大規模的組織、階級、城市以及音樂等。

在社會學韋伯的主要貢獻之一，就是有關宗教與經濟活動之間關係的學說。在他所著「宗教社會學」(基督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——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——即屬其中的若干部分)一書中，他提出三個主要論題，即檢討宗教對經濟活動的影響、分析社會階層化和宗教的關係，以及確定並說明西方文明的特色。

上述社會學四位先驅，對社會學研究的主題都有一致見解，其要點有四：第一、他們都極力主張社會學家應該研究各種制度，從家庭到國家；第二、各種制度之間的相互關係，是社會學的獨特領域；第三、以社會為整體供作社會學分析的特殊單位，由社會學來說明各種社會的同一異以及其成因；第四、社會學的焦點應置於社會行動或社會關係的研